

行政执法事项目录清单

序号	事项名称	事项类型	执法依据	责任主体	实施主体	备注
1	对对外劳务合作经营企业未依法履行备案义务的处罚。	行政处罚	《对外劳务合作管理条例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20 号，2012 年 5 月 16 日国务院第 203 次常务会议通过，自 2012 年 8 月 1 日起施行）	乐山市市中区经济合作局	乐山市市中区经济合作局	
2	对未安排劳务人员接受培训，组织劳务人员赴国外工作、未按规定为劳务人员购买在国外工作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、未按规定安排随行管理人员的处罚。	行政处罚	《对外劳务合作管理条例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20 号，2012 年 5 月 16 日国务院第 203 次常务会议通过，自 2012 年 8 月 1 日起施行）	乐山市市中区经济合作局	乐山市市中区经济合作局	

序号	事项名称	事项类型	执法依据	责任主体	实施主体	备注
3	对未依法订立劳务合作合同，组织劳务人员赴国外工作及在国外发生突发事件时不及时处理、停止开展对外劳务合作，未对其派出的尚在国外工作的劳务人员作出安排的处罚。	行政处罚	《对外劳务合作管理条例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20 号，2012 年 5 月 16 日国务院第 203 次常务会议通过，自 2012 年 8 月 1 日起施行）	乐山市市中区经济合作局	乐山市市中区经济合作局	

序号	事项名称	事项类型	执法依据	责任主体	实施主体	备注
4	对以商务、旅游、留学等名义组织劳务人员赴国外工作、允许其他单位或者个人以本企业的名义组织劳务人员赴国外工作、组织劳务人员赴国外从事与赌博、色情活动相关的处罚	行政处罚	《对外劳务合作管理条例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20 号，2012 年 5 月 16 日国务院第 203 次常务会议通过，自 2012 年 8 月 1 日起施行）	乐山市市中区经济合作局	乐山市市中区经济合作局	

序号	事项名称	事项类型	执法依据	责任主体	实施主体	备注
5	对外国投资者或者外商投资企业未按照《外商投资信息报告办法》要求报送投资信息的处罚	行政处罚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》（2019年3月15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，自2020年1月1日起实施）、《外商投资信息报告办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二〇一九年第2号令，自2020年1月1日起实施）	乐山市市中区经济合作局	乐山市市中区经济合作局	
6	对外国投资者、外商投资企业遵守《外商投资信息报告办法》情况的监督检查	行政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》（2019年3月15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，自2020年1月1日起实施）、《外商投资信息报告办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二〇一九年第2号令，自2020年1月1日起实施）	乐山市市中区经济合作局	乐山市市中区经济合作局	
7	对对外劳务合作经营企业的监督检查(含年审)	行政检查	《对外劳务合作管理条例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20号，2012年5月16日国务院第203次常务会议通过，自2012年8月1日起施行）	乐山市市中区经济合作局	乐山市市中区经济合作局	